



CNOOC LIMITED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NYSE 紐約交易所股票代碼：CEO
SEHK 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00883

Interim Report 2013
中期報告

目錄

2	董事長致辭
4	首席執行官致辭
6	主要指標
7	業務回顧
10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1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14	中期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5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1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審閱報告
60	其他資料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上半年，全球主要經濟體經濟增長狀況呈現出了改善跡象：美國經濟溫和復蘇，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持續緩和。中國經濟增速有所回落，但預計仍能達到年度目標。

面臨複雜的外部環境，公司繼續專注於自身發展。我們積極推進中國海上新油氣田的建設，加強在產油氣田的管理，保持了油氣產量穩健增長。海外發展方面，我們成功完成了收購加拿大尼克森公司（「尼克森」）的交易，交易後的整合工作進展順利。同時，公司保持了較強的盈利能力，各項成績令人滿意。

上半年，我們的勘探工作收穫了累累碩果：在公司的核心領域——中國海域，我們取得了中型原油新發現渤中8-4以及壘利10-4，並成功評價了蓬萊15-2含油氣構造。這些新發現和成功評價將支持中海油「二次跨越」的藍圖。

我很高興地看到，公司國內、海外油氣產量繼續穩步增長。除了尼克森帶來的產量貢獻，2012年以來投產的新油氣田已成為產量增長的重要來源。這是公司在中國海域精耕細作的成果，也進一步展現了中國海域的巨大潛力。作為公司資產的重要組成部分，海外項目如美國鷹灘等也成為產量增長的重要來源。在致力於產量增長的同時，我們繼續開展油氣田生產設施完整性檢查，為油氣田安全、環保生產提供保障。

公司於2013年2月完成了收購尼克森的交易。交易完成後，我們集中精力進行尼克森的整合，成立專門機構、制定整合策略、梳理業務線路、積極與尼克森的人員交流。上半年，這一交易已經為公司帶來產量貢獻。長遠來看，尼克森豐富的資源儲備、先進的油氣開採技術、富有經驗的管理層和員工隊伍帶給公司及股東的巨大價值還將逐步展現。

董事長致辭

得益於油氣產量的強勁增長，在國際油價小幅回落的環境下，2013年上半年公司淨利潤仍同比上升7.9%，達人民幣343.8億元。基於公司穩健的財務狀況，根據公司的派息政策，董事會決定派發2013年中期股息每股0.25港元(含稅)。

公司已經進入一個新的發展階段，正為實現「二次跨越」藍圖努力奮鬥。為此，公司將繼續確保健康、安全、環保生產，加強風險管控能力以及人才和隊伍建設，不斷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開創更加美好的未來！

王宜林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首席執行官致辭

尊敬的股東朋友們：

2013年上半年，公司勘探、開發生產、海外發展等各項業務進展順利，財務狀況良好，各項業績令人滿意。在此，我很高興地與您回顧上半年各項工作，並分享下半年的安排。

上半年回顧

上半年，公司繼續著力勘探、開發生產，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在海外，公司成功完成收購尼克森交易，國際化水平大幅提升。同時，公司持續保有良好的健康安全環保形勢。

勘探方面，中國海域勘探保持強勁勢頭、海外勘探陸續取得進展。上半年，公司在中國海域共取得7個新發現，18口評價井獲得成功。新發現渤中8-4標誌著淺層新近系的油氣勘探由凸起走向凹陷取得了重要突破，開創了渤中西斜坡油氣勘探新局面，揭示了該構造其它斷塊的勘探潛力。另一個新發現壘利10-4的成功揭示了萊州灣凹陷南斜坡帶油氣勘探新領域。海外，我們在阿爾及利亞HBR區塊取得一個新發現。

開發生產方面，上半年，公司油氣淨產量大幅上升至198.1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23.1%。不含尼克森公司帶來的24.8百萬桶油當量產量貢獻，公司淨產量達173.3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7.7%，主要是由於：

第一、2012年以來投產新項目，包括番禺4-2/5-1調整、陸豐13-2調整和流花4-1等，產量穩步提升；第二、蓬萊19-3油田復產，產量逐步恢復；第三、在海外，美國鷹灘項目和伊拉克米桑油田群產量逐步提升，為產量增長注入新的活力。此外，在產油氣田維持較高生產時率，為產量增長做出了貢獻。

2013年2月26日，公司完成收購尼克森，這是公司海外發展歷程中的里程碑事件。這將有助於公司構建一個高效率且發揮規模經濟效應的發展平臺，並將與公司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包括較低風險且更有效率的核心在產油氣資產組合、世界範圍內的勘探機會、以及進一步擴展勘探、開發和項目管理方面的能力等。交易完成後，中海油與尼克森開始進行有序整合，穩步推進包括管理整合、資源整合及文化整合在內的各項工作。按照收購尼克森時的承諾，上半年，公司還努力推進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工作。

首席執行官致辭

上半年，公司各項財務指標表現良好：公司油氣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1,108.0億元，同比上升15.8%，主要是得益於油氣產量上升；淨利潤達人民幣343.8億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77元，同比上升7.9%。公司成本控制良好，剔除尼克森影響，桶油主要成本為37.81美元，同比上升9.3%，其中操作費僅小幅上升2.4%。

下半年展望

下半年，我們將繼續細緻嚴密地做好公司的各項業務。具體而言，公司將重點開展以下工作：

- 第一、推動新項目如期投產，落實調整井等增產措施，確保全年產量目標圓滿完成；
- 第二、繼續推進勘探，做好對上半年所取得的新發現的評價工作；
- 第三、繼續推進收購尼克森後的整合工作，在保持尼克森生產經營穩定的基礎上，挖掘整合價值；
- 第四、繼續加強健康安全環保的基礎管理和體系建設，確保安全、環保生產。

下半年，公司上下將精心組織、扎實工作，以實現各項既定年度目標，為股東奉上滿意的成績！

李凡榮
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主要指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34,383	31,869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77	0.71
油氣銷售收入合計，人民幣百萬元	110,799	95,658
收入合計，人民幣百萬元	139,027	118,268
每股中期股息，港元(含稅)	0.25	0.15
淨產量*		
石油，百萬桶	161.2	127.0
天然氣，十億立方英尺	214.4	195.7
合計，百萬桶油當量	198.1	160.9

* 包括公司享有的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實體的權益，其中，2013年上半年約8.0百萬桶油當量，2012年上半年約8.7百萬桶油當量。

勘探

上半年，公司採集二維地震資料約1.5萬公里，三維地震資料0.95萬平方公里，中國海域完成探井48口。中國海域共取得7個新發現及18口成功評價井，自營探井勘探成功率達53%–81%。同時，海外取得一個新發現，即阿爾及利亞HBR區塊的RDA-1。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公司主要勘探工作量如下表*：

勘探井	預探井		評價井	
	完成	成功 + 不確定	完成	成功 + 不確定
中國海域(自營)	20	7+8	27	18+5
中國海域(合作)	1	0+1	0	0+0
海外	5	1+3	4	3+0
地震資料	二維地震(km)		三維地震(km ²)	
自營	15,025		6,147	
合作	0		3,346	
合計	15,025		9,493	

* 不含尼克森。

工程建設與開發生產

上半年，公司精心組織作業資源，工程建設進展順利，澗洲6-12、文昌8-3東已順利投產。綏中36-1二期調整、澗洲12-8西和文昌19-1北已完成工程建設，準備投產。此外，岐口18-1調整及荔灣3-1已完成海上安裝。海外，北海的Rochelle氣田預計將於下半年投產。

上半年，公司產量增長強勁，淨產量達到198.1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23.1%；不含尼克森帶來的24.8百萬桶油當量產量貢獻，公司淨產量173.3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7.7%。其中，中國海域淨產量為132.2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5.9%；海外為41.1百萬桶油當量，同比上升13.7%。主要是得益於：第一、新油氣田包括番禺4-2/5-1調整、陸豐13-2調整和流花4-1等投產帶來產量貢獻；第二、蓬萊19-3油田複產，產量逐步恢復；第三、海外，美國鷹灘頁岩油氣項目和伊拉克米桑油田群產量提升。此外，在產油氣田維持較高生產時率。

業務回顧

工程建設與開發生產(續)

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實施在產油氣田的穩產增產措施，推進新油氣田陸續投產，確保完成2013年度產量目標。

公司的分區域產量見下表：

	2013年上半年		2012年上半年	
	油 (百萬桶)	氣 (十億 立方英尺)	油 (百萬桶)	氣 (十億 立方英尺)
中國				
渤海	72.3	23.7	72.0	22.9
南海西部	12.7	60.2	12.6	63.9
南海東部	27.3	26.6	20.1	25.3
東海	0.23	5.5	0.26	6.0
合計	112.5	116.0	104.9	118.1
海外				
亞洲	5.0	22.7	2.1	32.1
大洋洲	0.7	15.5	0.7	14.1
非洲	13.0	–	11.4	–
北美洲	12.7	32.6	3.5	8.5
南美洲	4.1	23.0	4.3	22.9
歐洲	13.1	4.6	–	–
合計	48.6	98.4	22.0	77.6
總計	161.2	214.4	127.0	195.7
總淨產量(百萬桶油當量)	198.1		160.9	

資本支出及成本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公司資本性投資支付的現金主要包括收購活動和勘探活動以及工程開發項目。其中，收購活動包括人民幣92,784百萬元用於收購尼克森，以及人民幣379百萬元用於支付併購尼奧泊拉拉項目區塊時承諾為切薩皮克墊付其份額鑽完井費用。開發投資主要用於尼克森的項目、鷹灘、OML130和綏中36-1二期調整等項目的開發以及為提高在產油氣田採收率而發生的支出。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較去年同期費用增加主要來源於作業費用和折舊、折耗和攤銷。公司作業費用總額為人民幣13,060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8,753百萬元增加了49.2%。公司折舊、折耗和攤銷總額為人民幣26,440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15,172百萬元增長了74.3%。這些增長主要來自於新併購尼克森業務的影響。

關於公司勘探、開發及生產方面的承諾，請參閱本中期報告第44頁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承諾及或有事項(i)資本性承諾。

除本中期報告中披露外，上半年公司業績表現及影響公司業績和財務狀況的重要因素並無重大變動。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	4	110,799	95,658
貿易收入	4	26,586	21,884
其他收入		1,642	726
		139,027	118,268
費用			
作業費用		(13,060)	(8,753)
除所得稅外的其他稅項	7(ii)	(7,486)	(8,034)
勘探費用		(4,360)	(4,584)
折舊、折耗及攤銷		(26,440)	(15,172)
石油特別收益金	5	(11,871)	(13,639)
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	4	(25,614)	(21,780)
銷售及管理費用		(3,276)	(1,246)
其他		(1,284)	(552)
		(93,391)	(73,760)
營業利潤		45,636	44,508
利息收入		556	633
財務費用	6	(1,461)	(850)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787	(356)
投資收益		1,224	1,037
聯營公司之利潤		116	156
合營公司之利潤		645	54
營業外收入，淨額		264	27
稅前利潤		47,767	45,209
所得稅	7(i)	(13,384)	(13,34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利潤		34,383	31,869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其他綜合損失			
後續可能重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稅後淨額	9	(681)	(621)
滙兌折算差異		(2,467)	280
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損失		(30)	(1)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稅後淨額		(3,178)	(34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稅後綜合收益合計		31,205	31,52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8	0.77	0.71
攤薄(人民幣元)	8	0.77	0.71

本期宣告中期股息詳情請參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08,357	252,132
無形資產	3, 11	17,314	973
聯營公司投資		4,088	3,857
合營公司投資		20,460	20,160
衍生金融資產	22	1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6,651	7,051
遞延稅項資產		547	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03	963
非流動資產小計		460,332	285,176
流動資產			
存貨及供應物		8,648	5,247
應收賬款	12	31,895	23,624
衍生金融資產	22	30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	52,820	61,795
其他流動資產		12,459	8,314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6,617	16,8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1,498	55,024
流動資產小計		154,242	170,894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45,965	28,830
應付及暫估賬款	14	40,531	23,989
衍生金融負債	22	232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5,126	17,435
應交稅金		14,474	12,183
流動負債小計		126,328	82,437
流動資產淨值		27,914	88,4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8,246	373,63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84,144	29,056
油田拆除撥備		43,449	29,406
遞延稅項負債		27,922	3,403
衍生金融負債	22	1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03	1,988
非流動負債小計		158,630	63,853
淨資產		329,616	309,780
所有者權益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949	949
儲備		328,667	308,831
所有者權益		329,616	309,780

中期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權益							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及股權 贖回準備	累計 折算儲備	法定及 非分配 儲備金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擬派 期末股息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949	42,129	(17,187)	20,000	10,282	196,541	10,142	262,856
本期利潤	-	-	-	-	-	31,869	-	31,869
其他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稅後淨額	-	-	280	-	(622)	-	-	(342)
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	-	280	-	(622)	31,869	-	31,527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49)	(10,142)	(10,191)
權益支付的股份期權費用	-	-	-	-	33	-	-	33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餘額(未經審計)	949	42,129	(16,907)	20,000	9,693	228,361	-	284,225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949	42,129	(17,229)	20,000	9,225	243,143	11,563	309,780
本期利潤	-	-	-	-	-	34,383	-	34,383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稅後淨額	-	-	(2,467)	-	(711)	-	-	(3,178)
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	-	(2,467)	-	(711)	34,383	-	31,205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183	(11,563)	(11,380)
權益支付的股份期權費用	-	-	-	-	11	-	-	11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餘額(未經審計)	949	42,129	(19,696)	20,000	8,525	277,709	-	329,616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52,602	36,240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24,114)	(51,845)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38,093	5,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額	(33,419)	(9,8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初餘額	55,024	23,678
外幣折算差異影響，淨額	(107)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末餘額	21,498	13,801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公司組織及主要經營活動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成立，以創立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集團(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原油、天然氣及其它石油產品的勘探、開發、生產與銷售活動。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點為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層。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以及聯營公司的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及繳足 之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 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控股的附屬公司：				
中海石油(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天津 一九九九年 九月十五日	200億元人民幣	100%	在中國從事海上油 氣勘探、開發、生 產及銷售活動
中國海洋石油 (新加坡) 國際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九九三年 五月十四日	300萬新加坡元	100%	在中國境外從事油 氣產品銷售及市場 推廣活動
中國海洋石油 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九九九年 八月二十三日	20,000,000,002 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海外石油天然氣 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特拉華州 一九九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1,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中海油財務(2003)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零三年 四月二日	1,000美元	100%	債券發行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公司組織及主要經營活動(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及繳足 之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 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控股的附屬公司(續)：				
中海油財務(2011)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美元	100%	債券發行
中海油財務(2012)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日	1,000美元	100%	債券發行
中海油財務(2013) 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三日	1,000美元	100%	債券發行
間接控股的附屬公司*：				
中海石油深海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珠海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一日	85億元人民幣	100%	在中國從事深水及 低品位油氣田開 採，南海油氣田石 油天然氣勘探、開 發及油氣生產、銷 售活動
中海油東南亞 有限公司	百慕達 一九九七年 五月十六日	12,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NOOC SES Ltd.	馬來西亞納敏島 二零零二年 三月二十七日	1美元	100%	在印度尼西亞從事 油氣勘探、開發及 生產活動
CNOOC Muturi Limited	曼島 一九九六年 二月八日	7,780,770美元	100%	在印度尼西亞從事 油氣勘探、開發及 生產活動
CNOOC NWS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二零零二年 十月八日	2新加坡元	100%	在澳大利亞從事海 上油氣勘探、開發 及生產活動
CNOOC Exploration & Production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亞 二零零六年 一月六日	1,000萬奈拉	100%	在非洲從事油氣勘 探、開發及生產活 動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公司組織及主要經營活動(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及繳足 之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 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控股的附屬公司*(續)：				
CNOOC Iraq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二零一零年 十月十五日	1 美元	100%	在伊拉克提供油氣 勘探、開發服務
CNOOC Canada Inc.	加拿大 一九九九年 一月十五日	281,749,526 普通股 無面值	100%	在加拿大從事油砂 勘探、開發及生產 活動
CNOOC Uganda Ltd	烏幹達 二零一零年 五月十一日	100 萬烏幹達先令	100%	在非洲從事油氣勘 探、開發及生產活 動
Nexen Energy ULC***	加拿大 不列顛哥倫比亞省 二零一二年 七月十八日	13,671,421,700 加元	100%	在加拿大從事油氣 勘探、開發及生產 活動
Nexen Petroleum UK Limited	英格蘭和威爾士 一九七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98,009,131 英鎊	100%	在英國從事油氣勘 探、開發及生產活 動
Nexen Petroleum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亞 一九九八年 三月十一日	3000 萬奈拉	100%	在尼日利亞從事油 氣勘探、開發及生 產活動
Nexen Petroleum Offshore USA Inc.	美國特拉華州 一九九零年 七月二十日	14,790 美元	100%	在美國從事油氣勘 探、開發及生產活 動
Nexen Marketing	加拿大阿爾伯塔省 一九九五年 一月一日	不適用	100%	在北美從事油氣產 品銷售及市場推廣 活動
Nexen Oil Sands Partnership	加拿大阿爾伯塔省 二零零五年 三月二十二日	不適用	100%	在加拿大從事油氣 勘探、開發及生產 活動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公司組織及主要經營活動(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地點及時間	已發行及繳足 之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 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合營公司：				
Bridas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一九九三年 九月十五日	102,325,582 美元	50%	投資控股
聯營公司：				
上海石油天然氣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 一九九二年 九月七日	9 億元人民幣	30%	在中國從事石油、 天然氣及相關產品 的生產、加工及技 術諮詢業務
中海石油財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北京 二零零二年 六月十四日	40 億元人民幣	31.8%	向中國海油及成員 單位提供存款、轉 賬、結算、貸款、 貼現等金融服務
Northern Cross (Yukon) Limited	加拿大育空 一九九四年 九月十九日	22,691,705 普通股 無面值	60%	在加拿大從事油氣 勘探、開發及生產 活動

* 除中海石油深海開發有限公司為通過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間接控股外，其他均為通過中國海洋石油國際有限公司間接控股。

** 為債券發行，中海油財務(2013)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成立(附註15)。

*** CNOOC Canada Holding Ltd.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成立，在加拿大從事油氣相關投資活動。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公司註冊資本增至9,505,391,000加元。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CNOOC Canada Holding Ltd. 遷址至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公司性質於同日變更為無限責任公司(ULC)。同日，CNOOC Canada Holding Ltd. 更名為CNOOC Canada Holding ULC。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CNOOC Canada Holding ULC 再次增資4,166,030,700加元，公司註冊資本增至13,671,421,700加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CNOOC Canada Holding ULC 與Nexen Energy ULC (原名Nexen Inc.) 合併，合併後主體名稱為CNOOC Canada Holding ULC。合併後，CNOOC Canada Holding ULC 於同日更名為Nexen Energy ULC。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公司組織及主要經營活動(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為影響本期業績或組成本集團資產總額之主要部分。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

2.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全部年度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信息和事項，閱覽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

重大會計政策

除了下列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集團財務年度首次採納的新發佈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首次提出了公允價值的準確定義。該準則規定了公允價值計量的單一資料來源，以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對於公允價值披露的要求，從而提高了公允價值的一致性、減少了其複雜性。該準則的實施並未擴展公允價值會計的應用範圍，主要是針對目前已要求或允許採用公允價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供公允價值計量的指南。該準則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進行了相應的修訂，要求在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中進行特定的披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過渡性規定，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應用新的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應用對於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沒有影響，但將會導致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告中進行更廣泛的披露。有關公允價值信息的披露詳見附註2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在綜合收益表與利潤表中引入了新的術語，這一術語的使用並不是強制性的。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中，「綜合收益表」被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利潤表」被重新命名為「損益表」。在本次修訂中，仍保留了在一張單獨報表或兩張連續的獨立報表中列示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選擇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公司在編制財務報告時將其他綜合收益項目分為兩類：(1)在後續會計期間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2)在後續會計期間當滿足特定條件時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所得稅也要求按照同樣的基礎進行分配。該準則修訂的應用採用追溯調整法，因此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示為反應上述變化已經進行了相應修改。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中期財務報告

該修訂澄清了特定的報告分部的總資產與負債僅在下列情況下應被披露：(1)總資產或總負債(或兩者皆有)的計量通常會提供給主要的經營決策制定者；並且(2)該報告分部的計量結果較最近一期年報披露的資料發生了重大變化。這一準則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集團已按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採用的其他新發佈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期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3. 收購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CNOOC Canada Holding Ltd. 及尼克森簽訂了安排協議，據此，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子公司，CNOOC Canada Holding Ltd.)根據《加拿大商業公司法》下的安排計劃收購尼克森全部普通股及優先股。

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通過其全資附屬子公司，CNOOC Canada Holding Ltd.)簽訂了一份60億美元一年期銀行貸款協議，用於支付收購尼克森的對價。

該收購於北京時間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公司支付交易對價約148億美元(約合928億元人民幣)，以現金支付。該對價包括尼克森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收購價款。上述收購導致尼克森額外支付了約275百萬美元以償付其長期激勵計劃。除隨後已償還的4.6億美元次級債務外，尼克森於收購日的債務予以維持。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3. 收購(續)

尼克森於收購日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表所示：

	收購日公允價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016
無形資產	3,586
聯營公司投資	234
遞延稅項資產	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2
應收賬款	11,148
存貨及供應物	2,782
其他流動資產	6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58
應付及暫估賬款	(17,678)
應交稅金	(1,39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5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34,893)
油田拆除撥備	(12,992)
遞延稅項負債	(26,7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81)
收購的淨資產	79,390
商譽	13,394
收購現金對價	92,784

收購尼克森有助於公司構建一個更為經濟高效且具有高速持續增長潛力的平臺。鑒於被收購的資源普遍分佈於風險較低的OECD國家，這將有助於對沖其他已有海外項目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風險，從而收購後公司資產組合更加均衡。更為重要的是，該項收購將進一步提升公司在加拿大油砂和成熟近海盆地的行業地位，這與公司在成熟盆地識別、勘探和開發非傳統資源的戰略保持高度一致。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3. 收購(續)

上述公允價值是暫定的，尚待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評估最終完成後確定。對已收購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評估將在收購日起12個月內完成。

對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分析如下：

現金對價	92,784
所收購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58)
	<hr/>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87,926
	<hr/>

自收購日到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尼克森向本集團貢獻收入約人民幣15,356百萬元和淨利潤約人民幣197百萬元。

若該項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經發生，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46,639百萬元，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4,710百萬元。

因該項收購支付的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為人民幣474百萬元。相關費用被直接計入損益表。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4. 油氣銷售收入及貿易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為屬於本集團權益的油氣銷售減去礦區使用費和對政府及其他礦權擁有者的義務後所得的收入，並於所有權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顧客後按油氣銷售的發票面值確認。來自和其他合作方共同產生的油氣銷售收入按照本集團的參與權益和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相關條款確認。本集團的銷售量和按份額確定的產量之間的差異不重大。

貿易收入指本集團銷售自石油產品分成合同外國合作方購入的原油及天然氣和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銷售原油及天然氣的收入。油氣貿易的成本載列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表的「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中。另外，本集團在北美從事貿易活動，出於套期保值或貿易的目的，公司參與了買賣原油、天然氣和其他能源產品的合同，並使用了包括期貨、遠期、掉期及期權在內的衍生工具合約。相關公允價值的變動均計入了貿易收入。

5. 石油特別收益金

中國財政部(「財政部」)於二零零六年開始徵收石油特別收益金，其徵收比率按石油開採企業原油的月加權平均價格確定，實行超額累進從價定率計徵，徵收比率從20%至40%，起徵點為40美元/桶。財政部決定從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將石油特別收益金起徵點提高至55美元/桶。起徵點提高後，石油特別收益金仍實行5級超額累進從價定率計徵。石油特別收益金的計算以在中國境內獲取的原油淨份額為基礎，列入企業成本費用並准予在企業所得稅稅前扣除。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6.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確認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棄置撥備貼現值約人民幣89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47百萬元)。

7. 稅項

(i) 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就從辦公和經營所在地的稅收轄區取得的收入以經營實體為基礎交納所得稅。本公司就產生或取得於香港的應課稅利潤繳納16.5%(二零一二年：16.5%)的所得稅，該稅項可作為境外所得稅抵免額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中國企業所得稅中據實抵免。

本公司已經正式被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25%的所得稅稅率被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按現行稅收規則和規定，該公司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的在運營附屬公司，分別按10%至62%稅率繳納所得稅。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7. 稅項(續)

(ii) 其他稅項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下列適用稅率及費率支付其他主要稅費：

- 自營及按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生產須交納5%的產量稅；
- 自營油氣田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以後新簽訂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不再繳納礦區使用費，改按扣除產量稅後的實際銷售額的5%繳納資源稅，特定石油產品及油氣田可依據法律規定享受減徵。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前已訂立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在已約定的合同有效期內，繼續繳納礦區使用費，不繳納資源稅，合同期滿後，依法繳納資源稅；
- 自營油氣田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以後新簽訂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暫按銷售收入的1%(或適用優惠稅率)繳納礦產資源補償費；
- 對原油出口加徵出口關稅，稅率為5%；
- 其他收入須交納3%至5%的營業稅或6%的增值稅；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及增值稅額的1%或7%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及增值稅額的3%繳納教育費附加；及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及增值稅額的2%繳納地方教育費附加。

此外，本公司的非中國附屬公司的其他稅項包括礦區使用費及其他基於油氣收入、利潤和油氣運營及資本性支出預算而徵收的稅費。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8.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盈利：		
用於計算普通股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之利潤	34,383	31,869
股數：		
年初發行之普通股股數	44,646,305,984	44,646,305,98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4,646,305,984	44,646,305,984
股份期權計劃引起的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139,277,790	161,740,03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4,785,583,774	44,808,046,015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 0.77 元	人民幣0.71元
—攤薄	人民幣 0.77 元	人民幣0.71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稅後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期公允價值變動	500	9
重分類至投資收益的淨收益	(1,224)	(509)
所得稅影響	43	(121)
	(681)	(621)

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綜合收益或損失是從對理財產品、流動性基金以及MEG能源公司上市股權的投資中獲得的。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購建包括收購在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190,30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474百萬元)。

本集團在澳大利亞西北大陸架(「NWS」)項目的權益已經作為與該項目相關的本集團負債的擔保抵押給其他合作方。

在本期間，資本化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約人民幣1,1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84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1.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軟件、NWS項目中的天然氣生產處理設施使用權、運輸及倉儲設施使用權、鑽探權合同以及地震資料使用權。軟件在相應使用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與天然氣生產處理設施使用權相關的無形資產自投產起根據產量法進行攤銷。與運輸及倉儲設施使用權、鑽探權合同相關的無形資產在相應合同期內攤銷。地震資料使用權在相應估計使用期限內攤銷。

無形資產中包含因收購尼克森產生的商譽2,133百萬美元(折合人民幣金額於收購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13,394百萬元及13,183百萬元)(附註3)。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銷售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客戶根據信用評級可能需要預先付款或支付擔保金。通常貨款須在油氣產品交付後三十天內支付。應收賬款均不計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收賬款的賬齡均在三十天之內。所有客戶均擁有良好的還款記錄，並且沒有逾期賬款。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包括本集團與能源貿易相關的場內交易衍生工具合約的保證金人民幣247百萬元。

14. 應付及暫估賬款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付及暫估賬款的賬齡均在六個月之內。應付及暫估賬款均不計息。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短期

	實際利率及 最終到期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 一般借款	LIBOR+0.85% 到 1.85% 一年內到期	45,724	27,343
		45,724	27,343
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 東固液化天然氣 項目借款**	LIBOR+0.23% 到 0.38% 一年內到期	241	231
— 債券*		-	1,256
		241	1,487
		45,965	28,830

長期

	實際利率及 最終到期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東固液化天然氣 項目借款**	LIBOR+0.23% 到 0.38% 二零二一年到期	2,162	2,326
債券*		81,982	26,730
		84,144	29,056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銀行借款均無抵押，尚未償還之借款均未由中國海油擔保。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5.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 * 中海油財務(2003)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發行了本金為2億美元、於二零一三年到期、利率為4.125%的擔保債券和本金為3億美元、於二零三三年到期、利率為5.500%的擔保債券。該等中海油財務(2003)有限公司債券的債務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的、且不可撤回的擔保。其中本金為2億美元利率為4.125%的擔保債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償還。

中海油財務(2011)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發行了本金為15億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到期、利率為4.25%的擔保債券和本金為5億美元、於二零四一年到期、利率為5.75%的擔保債券。該等中海油財務(2011)有限公司債券的債務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的、且不可撤回的擔保。

中海油財務(2012)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發行了本金為15億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利率為3.875%的擔保債券和本金為5億美元、於二零四二年到期、利率為5.000%的擔保債券。該等中海油財務(2012)有限公司債券的債務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的、且不可撤回的擔保。

中海油財務(2013)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發行了本金為7.5億美元、於二零一六年到期、利率為1.125%的擔保債券、本金為7.5億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到期、利率為1.750%的擔保債券、本金為20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到期、利率為3.000%的擔保債券和本金為5億美元、於二零四三年到期、利率為4.250%的擔保債券。該等中海油財務(2013)有限公司債券的債務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的、且不可撤回的擔保。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尼克森發行了2.5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5.2%，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償付。於二零一一年回購並註銷了1.24億美元債券本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仍有1.26億美元債券未清償。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尼克森發行了2.5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5.65%，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償付。於二零一一年回購並註銷了1.88億美元債券本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仍有0.62億美元債券未清償。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尼克森發行了3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6.2%，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償付。

於一九九八年四月，尼克森發行了2億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7.4%，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二八年五月償付。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尼克森發行了5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7.875%，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三二年三月償付。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5.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尼克森發行了7.9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5.875%，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三五年三月償付。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尼克森發行了12.5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6.4%，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三七年五月償付。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尼克森發行了7億美元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7.5%，每半年付息，本金將於二零三九年七月償付。

以上提及的所有尼克森發行債券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由本公司擔保。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尼克森發行了4.6億美元的無擔保次級債券。該債券票面利率為7.35%，每季度付息，本金將於二零四三年十一月償付。尼克森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回購該債券。

**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就東固項目簽訂了一份擔保書，受益人為瑞穗實業銀行。瑞穗實業銀行為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簽署的貸款額為8.84億美元的商業貸款協議中的多家國際商業銀行的貸款代理行。根據該擔保書，本公司保證信託借款方在上述貸款協議下的付款義務，但擔保限額不超過約164,888,000美元。加上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簽訂的擔保限額不超過約487,862,000美元的貸款協議，總擔保限額不超過652,750,000美元。

本公司與塔里斯曼能源集團(「塔里斯曼」)就出售東固液化天然氣項目3.05691%的工作權益達成協議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交易對價為2.125億美元。該交易已通過轉讓本公司間接控制之附屬公司的股權完成。出售後，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仍持有東固液化天然氣項目13.89997%的工作權益。

此外，本公司與塔里斯曼在簽署前述協議的同時簽署了一份信用證協議。塔里斯曼據此向本公司提供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金額為1.2億美元的備用信用證，作為本公司為東固液化天然氣項目融資提供的與前述3.05691%份額對應的擔保責任解除之前向本公司提供的反擔保。

本期間，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項下的本金、利息和償還條款均未發生違約事項。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6. 已發行股本

股本	股數	股本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 股本等值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為0.02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00,000,000	1,5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為0.02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4,659,180,984	893	949
二零一二年已回購及註銷之普通股	(12,875,000)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44,646,305,984	893	94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44,646,305,984	893	949

17.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為每股0.25港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5港元(含稅))，按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數暫估，總計約11,162百萬港元(含稅)(約人民幣8,891百萬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459百萬元(含稅))。

本公司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法規和規定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被視為非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的股東)，從派發二零零八年年末股息起，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8.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共採納了四項股份期權計劃：

- (i) 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定義見「其他資料」部分)；
- (ii) 二零零一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見「其他資料」部分)；
- (iii) 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見「其他資料」部分)；及
- (iv) 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見「其他資料」部分)。

關於上述股份期權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見本中期報告「其他資料」部分的披露。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基於上述所有股份期權計劃的期權變動情況如下：

	期權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411,154,900	9.51
本期間過期	(13,549,966)	2.1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97,604,934	9.7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可行使	397,604,934	9.76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任何股份期權被取消。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在上述股份期權計畫下，已授予的股份期權占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比例約為0.89%(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8. 股份期權計劃(續)

除於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未授予任何人士認購股份及債券的權利，亦無任何人士行使該等權利。

期權定價模型所依據的假設為本公司董事對期權授予時即存情形的主觀估計。

19. 關聯方交易

如附註1披露，本公司是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而中國海油是受中國國務院控制。中國國務院直接或間接控制了眾多國有機構和國有企業。

與中國海油針對一系列產品及服務的綜合框架協議

本集團受到中國海油控制，與中國海油、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及其聯繫人(「中國海油集團」)之間的交易被認定為關聯方交易。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與中國海油訂立一份綜合框架協議，以(1)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及(2)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任何一方及／或其聯繫人就持續關連交易而不時需要及要求的一系列產品及服務。該綜合框架協議的期限為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三年。持續關連交易及相關上限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由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石油及天然氣產品的銷售(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長期銷售除外)」及「提供勘探及配套服務」類別項下的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年度上限於二零一二年被修訂。批准後的關聯方／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與中國海油針對一系列產品及服務的綜合框架協議 (續)

- (1) 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勘探、油氣田開發、油氣田生產以及銷售、管理及輔助性服務：
 - a) 提供勘探及配套服務
 - b) 提供油氣田開發及配套服務
 - c) 提供油氣田生產及配套服務
 - d) 提供銷售、管理及輔助性服務
 - e) FPSO 船租賃
- (2) 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管理、技術、設備及輔助性服務，包括物料供應；及
- (3) 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石油和天然氣產品：
 - a) 石油和天然氣產品的銷售(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長期銷售除外)
 - b) 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長期銷售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定價原則

上述1(a)至1(d)段所提及的，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以及上述第(2)段所提及的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關聯方／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當地當時的市場情況與中國海油集團通過磋商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條款而制定，其中所考慮因素包括銷售量、合同期、整套服務、整體客戶關係及其他市場因素。

對於上述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基於上述定價原則，該等服務必須依據以下定價機制及順序收取費用：

- (i) 國家指定價格；或
- (ii) 如無國家指定價格，則以市場價格為標準，包括地方、國家或國際的市場價格；或
- (iii) 如(i)或(ii)均不適用，則以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有關服務的成本(包括向第三方進行採購或購貨的成本)，另加不多於10%的毛利(扣除任何適用稅項前)。

上述1(e)段提及的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關聯方／持續關連交易以每日基準計算的市價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提供。

上述3(a)段提及的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關聯方／持續關連交易按國家指定價格或地方、國家或國際市場價格並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提供。

上述3(b)段提及的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關聯方／持續關連交易按國家指定價格或地方、國家或國際市場價格並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提供，惟有關價格須按照國際油價的變動以及銷售協議的期限及有關管道的長度等其他因素而進行調整。

以下為本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重要關聯方交易在正常經營過程中的匯總，以及截至到本期末為止關聯方交易的結算餘額：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 (i) 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勘探、油氣田開發、油氣田生產以及銷售、管理及輔助性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提供勘探作業及配套服務	3,905	3,936
— 其中資本化費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3	2,298
提供油氣田開發及配套服務	12,000	7,314
提供油氣田生產及配套服務(註解a)	3,581	3,632
提供銷售、管理及輔助性服務(註解b)	320	278
FPSO船租賃(註解c)	601	559
	20,407	15,719

- (ii) 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管理、技術、設備及輔助性服務，包括物料供應

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同期無上述交易。

- (iii) 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石油及天然氣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石油和天然氣產品的銷售 (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長期銷售除外)(註解d)	85,835	73,415
天然氣和液化天然氣的長期銷售(註解e)	3,126	2,385
	88,961	75,80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iv) 與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公司」)的交易

(a) 本集團利息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在財務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註解f)	250	134

(b) 本集團存款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在財務公司的存款額(註解f)	18,500	18,227

(v) 與中國海油集團之餘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應付中國海油		
— 包含於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7,424	337
應付其他關聯公司		
— 包含於應付及暫估賬款	13,507	11,975
	20,931	12,312
應收其他關聯公司		
— 包含於應收賬款	13,640	15,362
— 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1,006	431
	14,646	15,79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vi) 與合營公司之餘額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應收合營公司		
— 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85	88
	85	88

(vii) 和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和餘額

除了與中國海油集團的交易外，本集團還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了一系列交易，包括銷售和採購石油、天然氣、固定資產和其他資產，接受服務，存款及借款。本集團在一般商業運作中與其他國有企業訂立的條款與非國有企業訂立的條款相似。從其他國有企業採購固定資產和其他資產，以及接受服務對於本集團單項金額不重大。與國有企業單項重大的銷售交易：本集團油氣銷售收入的16%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29%) 源自本集團的兩大主要客戶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與其他受到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以及重大影響的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均在正常的商業行為範圍內且單項不重大。另外，與中國境內國有銀行的銀行存款和短期借款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列示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39	41,833
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	8,972	1,077
棄置費用專用帳戶	1,609	547
	18,120	43,457
短期借款	17,918	10,057

銀行存款利率和短期借款利率均為現行市場利率。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viii)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短期僱員福利	9	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本年度支付／應付之金額	9	8
股份期權*	2	33
	11	41

* 該項目為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的股份期權的公允價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二零一二年同期，關鍵管理人員均未行使期權。

註解：

- 即為本集團提供的生產作業服務，提供多項設備及輔助性服務，例如不同種類的物料、醫療和僱員福利服務、主要設備的維修和維護服務以及供水、供電及供熱，其中若干服務為不能從獨立第三方獲得或不能按可比較的條款獲得。
- 包括向本集團提供銷售、行政管理、油氣作業管理及綜合研究服務，以及與本集團的勘探、開發、生產及研究活動有關的其他輔助性服務。此外，中國海油及／或其聯繫人士向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用作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並為此物業提供管理服務。
- 中海油能源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出租浮式採油、儲油和卸油船(FPSO)給本集團供石油生產業務之用。
- 此銷售為將包括原油、凝析油、液化石油氣、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給中國海油集團。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也就該等銷售不時訂立個別的销售合同。
- 根據市場慣例，此類銷售合同的期限以有關氣田的估計儲量及生產概況為準則厘定。此長期銷售合同通常為期十五至二十年。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9. 關聯方交易 (續)

註解(續)：

- f) 財務公司是本公司擁有31.8%股權的聯營公司，且為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財務公司之間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續訂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財務公司繼續向本集團提供結算服務、存款服務、貼現服務、貸款和委託貸款服務。該等續期協議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生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存款服務獲豁免取得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在上述(iv)(b)中存款額為期內日最高存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不包括根據委託貸款服務為進行委託貸款而存放的資金)。

與中聯煤層氣有限公司的煤層氣資源勘探開發合作協定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與中聯煤層氣有限公司(「中聯煤層氣」)簽訂煤層氣資源勘探開發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在合同區(如合作協議所定義)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煤層氣及煤層氣產品。除非中海石油中國與中聯煤層氣另行約定，否則合作協議期限自生效日期起，至下列日期的較後者止：(i)生效日期起三十年，及(ii)合同區內最後一個煤層氣田(如合作協議所定義)的生產期結束時。該合作協議及其項下的交易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截至合作協議日期，中海石油中國預期投入人民幣9,933.3百萬元(即(1)五年勘探期前三年的總金額人民幣9,713.3百萬元；加上(2)勘探期餘下兩年內所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要求的最低勘探成本人民幣220百萬元)。中聯煤層氣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合作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中海石油中國累計投入人民幣233百萬元。

上述關聯方交易也構成了《上市規則》第14A章中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另有披露外，應付母公司及應收／付關聯公司之餘款均為無擔保，無利息及可根據需要償還。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

(i) 資本性承諾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性承諾主要為以下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諾：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已簽訂合同但未批撥備*	43,489	27,502
已批准但未簽訂合同	82,836	80,682

* 已簽訂合同但未撥備的資本性承諾中包括未來五年預估的本集團就其勘探及開採許可證向中國國土資源部支付份額費用。

以上資本性承諾中包含對中國海油集團的承諾約人民幣7,91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375百萬元)。

合營公司資本性承諾：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已簽訂合同但未批撥備	352	350
已批准但未簽訂合同	892	18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借款額度約人民幣49,05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7,662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 經營性租賃承諾

(a) 辦公樓房的租賃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賃部分辦公樓房，租賃期限為2個月至24年不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承諾應支付之最低租金為：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承諾到期期限：		
一年以內	425	334
一年至兩年，包括兩年	314	55
兩年至五年，包括五年	430	31
五年之後	435	—
	1,604	420

以上辦公樓的租賃承諾中包含對中國海油集團的承諾約人民幣15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2百萬元)。

合營公司辦公樓房的租賃承諾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承諾到期期限：		
一年以內	22	7
一年至兩年，包括兩年	14	6
兩年至五年，包括五年	18	7
五年之後	7	—
	61	2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 經營性租賃承諾(續)

(b) 廠房及設備的租賃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賃部分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限為7個月至25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承諾應支付之最低租金為：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承諾到期期限：		
一年之內	730	585
一年至兩年，包括兩年	483	292
兩年至五年，包括五年	919	666
五年之後	1,389	1,173
	3,521	2,716

以上租賃承諾中含有對中國海油集團最低租金約人民幣1,55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9百萬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i) 或有事項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八日，與南大西洋石油有限公司(「SAPETRO」)簽署了收購協議，收購尼日利亞海上石油開採許可證OML130項下45%的工作權益(「OML130交易」)，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完成全部交易。

二零零七年，一尼日利亞稅務分局(「尼日利亞稅務分局」)對SAPETRO進行了稅務審計。根據稅務審計的初步結果，該尼日利亞稅務分局對OML130交易的稅務申報提出了異議。

本公司已依據尼日利亞的法律對該尼日利亞稅務分局的稅務審計評估提出了異議並起訴至尼日利亞聯邦高等法院(「聯邦高院」)。二零一一年三月，聯邦高院就此案做出支持本公司的生效判決，認定本公司不需就OML130交易繳納增值稅。對方已將該判決上訴至上級法院。經諮詢律師意見，本公司的管理層認為公司對此上訴具有合理抗辯理由。因此，本公司不計提由此爭議引發的任何費用。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i) 或有事項(續)

- (b)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公司收到尼日利亞稅務主管機構(「FIRS」)的稅務評估函，確認公司投資的OML130項目在二零一零年應以尼日利亞國家石油公司(「NNPC」)提交的石油稅申報表作為計稅基礎，計算石油稅及其他相關附加稅費。公司對此提出異議。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聯合SAPETRO(統稱「PSC協議訂約方」)就此事起訴至當地稅務訴訟法庭(「稅務訴訟法庭」)。由於稅務訴訟法庭裁定其對本爭議擁有管轄權並撤銷NNPC的被告身份，NNPC已就此向聯邦高院提起上訴。鑒於此，稅務訴訟法庭中止了其正在進行的訴訟程序，等待聯邦高院判決。

公司收到FIRS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出具的稅務評估函，該函稱公司在計算OML130項目的石油稅時應採用投資稅前超額抵扣機制，而非投資稅後抵免機制。於二零一二年七月，PSC協議訂約方就此事起訴至當地稅務訴訟法庭。然而，當地稅務訴訟法庭基於尼日利亞法律對該起訴之管轄權尚不確定，為保護自身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三日，PSC協議訂約方就此爭議向聯邦高院提出立案申請。同時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九日，撤銷了在當地稅務訴訟法庭對此爭議的起訴。目前上述訴訟尚未有進展，案件結果仍具有不確定性。

- (c) 作為中國居民企業，本公司對其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海外附屬公司提供的資金支持，可能需要根據市場利率計算的利息收入繳納所得稅。本公司已按中國稅法規定準備同期資料，目前正在等待主管稅務機關核定。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i) 或有事項(續)

- (d) 二零一一年六月四日和六月十七日，蓬萊 19-3 油田 B 平臺和 C 平臺相繼發生溢油事故。該油田按照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康菲公司(一家美國石油公司)的兩家附屬公司(合稱「康菲」)之間的产品分成合同(「PSC 協議」)進行運營。其中，康菲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康菲中國」)擔任蓬萊 19-3 油田的作業者並負責其日常作業。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中國國家海洋局公佈《蓬萊 19-3 油田溢油事故聯合調查組關於事故調查處理報告》，指出：「經聯合調查組調查認定，康菲中國在作業過程中違反了油田總體開發方案，在制度和管埋上存在缺失，對應當預見到的風險沒有採取必要的防範措施，最終導致溢油。蓬萊 19-3 油田溢油事故是造成重大海洋溢油污染的責任事故。按照簽訂的對外合作合同，康菲中國作為該油田的作業者承擔溢油事故的全部責任」。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六日，中國國家海洋局通過其官方網站宣佈，經一系列整改措施後，康菲中國獲准逐步恢復蓬萊 19-3 油田的生產。

本公司認為，公司可能承擔的由上述溢油事故引起的任何負擔(如有)需根據相關法律法規、PSC 協議及相關協議等的規定來確定。基於截至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日的評估結果，本公司認為不可能確定本公司因上述溢油事故而需在本財務報告中計提的相應準備(如有)。本次溢油事故對本公司的財務影響尚不確定，本公司未在本財務報告中為上述事故計提任何準備。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iii) 或有事項(續)

- (e)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被送達由 Sam Sinay 個人及其代表所有其他類似情況人士(「原告」)在美國紐約南區法院(「一審法院」)所提起集體訴訟(「訴訟」)的訴狀。該訴訟乃針對本公司及其若干管理人員提出，指控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期間，就公司經營、財務表現和蓬萊 19-3 油田溢油事故發佈了重大虛假和誤導性的聲明。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就該訴訟向一審法院提交了駁回起訴的動議。

二零一三年四月四日，一審法院法官批准了原告提出的關於自願放棄對管理人員的訴訟(但保留再訴的權利)的申請。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一審法院法官作出駁回原告起訴、並不得以同一訴由再次提起訴訟的判決。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原告向聯邦第二巡迴法院提起上訴。

本公司認為該訴訟中的指控及訴求並無法律依據，將就該訴訟竭力辯護以維護自身權益且未在本財務報告中計提任何準備。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1. 分部資料

以前對應期間，本集團披露三個主要運營分部，包括自營業務，通過合營協議的合作業務，和貿易業務。本集團於全球範圍內從事上游石油業務，其中主要包括常規油氣業務，頁岩油氣業務，油砂業務和其他非傳統油氣業務。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起，分部資料按照本集團主要運營決策者對於新業務結構管理模式進行調整，並且該調整反映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附註裡。調整後本集團通過三個運營分部披露其主要業務，包括勘探及生產，貿易業務和公司業務。於每個運營分部中，地理分部同時進行披露，並且本期新增兩個分部：南美洲和歐洲。二零一二年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資料數據相應進行調整以符合本期間披露要求。

下表根據本集團之分部呈列收入，利潤，資產和負債：

二零一三年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中國	亞洲其他	大洋洲	非洲	北美洲	南美洲					歐洲
分部銷售											
外部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	80,372	4,359	995	8,631	7,417	91	8,934	-	-	110,799	
貿易收入	-	-	-	-	-	-	-	26,586	-	26,586	
分部間收入	-	2,172	694	4,791	-	-	-	-	(7,657)	-	
其他收入	339	-	-	-	930	-	93	125	161	1,642	
合計	80,711	6,531	1,689	13,422	8,347	91	9,027	26,711	161	(7,663)	139,027
分部業績											
本期利潤/ (虧損)	27,958	2,696	1,026	7,409	(400)	4	1,219	490	2,570	(8,589)	34,38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1. 分部資料 (續)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中國	亞洲其他	大洋洲	非洲	北美洲	南美洲					歐洲
其他資料											
分部資產	169,046	18,254	3,660	51,897	153,260	979	54,496	11,170	324,984*	(173,172)	614,574
分部負債	(128,359)	(9,599)	(2,505)	(31,159)	(74,367)	(217)	(38,801)	(7,740)	(125,686)	133,475	(284,958)

* 該資料中包含因收購尼克森產生的商譽人民幣13,183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初始分配尚未完成。

二零一二年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經重述)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中國	亞洲其他	大洋洲	非洲	北美洲	南美洲					歐洲
分部銷售											
外部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	81,054	3,341	747	8,191	2,325	-	-	-	-	-	95,658
貿易收入	-	-	-	-	-	-	-	21,884	-	-	21,884
分部間收入	-	1,441	459	5,720	-	-	-	-	-	(7,620)	-
其他收入	83	-	-	-	377	-	-	-	273	(7)	726
合計	81,137	4,782	1,206	13,911	2,702	-	-	21,884	273	(7,627)	118,268
分部業績											
本期利潤/ (虧損)											
	28,930	1,495	634	7,268	(301)	-	-	95	1,449	(7,701)	31,869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1. 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審計)

	勘探及生產						貿易業務	公司	抵銷	合併	
	中國	亞洲其他	大洋洲	非洲	北美洲	南美洲					歐洲
其他資料											
分部資產	160,349	14,292	4,146	37,443	57,654	-	-	3,172	365,553	(186,539)	456,070
分部負債	(148,650)	(5,664)	(2,457)	(30,621)	(57,089)	-	-	(3,020)	(69,866)	171,077	(146,290)

2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由於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及暫估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短期貸款到期日較短，所以其於報告日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浮動利率的長期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約等於其賬面價值人民幣3,384百萬元。

基於當前市場利率而估計的長期擔保債券，其公允價值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77,216百萬元。該公允價值是參照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市場價格確定的。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2. 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等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等級進行公允價值計量，該等級反應了計量中選用參數的重要性：

第一等級：參數為活躍市場中可辨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開報價(未經調整)。其中活躍市場指交易頻繁，成交量大，能提供即時市場報價資訊的交易平臺。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參數不是第一等級中描述的公開報價，而是可以直接或間接觀測到的資產或負債的報價。第二等級中包括的金融工具有：不在交易所交易的衍生品，例如場外實貨遠期和期權，包括價格接近公開市場報價的該類衍生產品，私募股權基金和公司理財產品。本集團通過獨立的價格出版物，場外經紀人的報價和基金經理的報價等途徑來獲取報告日的資訊。

第三等級：用以確認公允價值計量的估值技術所使用的參數不是基於市場上可以觀測到的數據(不可觀測參數)，或者可以觀測的資料並非確定公允價值的主要依據。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2. 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按等級分類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短期				
私募股權基金	15	—	15	—
公司理財產品	46,173	—	46,173	—
流動性基金	6,632	6,632	—	—
衍生金融資產—短期	305	11	118	176
	53,125	6,643	46,306	1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長期				
MEG權益投資	4,870	4,870	—	—
衍生金融資產—長期	12	—	12	—
	4,882	4,870	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短期	(232)	(79)	(57)	(96)
衍生金融負債—長期	(12)	—	(12)	—

本集團簽訂合同買賣原油，天然氣和其他能源商品，使用衍生工具合約，包括期貨、遠期、掉期和期權(統稱衍生工具合約)，用於套期保值和交易的目的。本集團亦使用衍生工具來管理非交易目的外匯風險。為了評估衍生工具合約的公允價值，在可能的情況下，本集團利用市場報價，如果沒有，則利用第三方經紀人估值。經紀人的估值會與其他多渠道資訊和/或其他市場參與者在為其資產或負債定價使用的假設後獲取的其他可觀測市場資料相互驗證，這些假設包括風險和市場流動性假設。參數可以是隨時能觀測的，用市場訊息佐證的或者是通常不能觀測到的。在建立估值模型時，集團最大化利用可觀測參數，而減少不可觀測參數的使用。對於評估長期交易或在報價通常難以獲取的非活躍市場進行的交易，不可觀測參數可能被採用。在這些情況下，內部開發的方法被用來確定公允價值，這些方法主要包括根據相似區域，相似金融工具或隨後可觀測到的期貨價格來進行推斷。關鍵參數包括相關資產可觀測或不可觀測的遠期價格、貼現率以及外匯匯率。衍生工具合約從屬的公允價值等級是根據上述參與金融工具計價的可觀測參數比重決定的。對分類在第三等級的衍生合約，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測參數包括基於商品未來價格的推測。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2. 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本報告期內不存在公允價值各等級間重分類的金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期間內，被分類為第三等級的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化的調節列示如下：

第三等級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淨值的調節

公允價值期初數	—
收購子公司	279
計入當期損益的淨利得	150
處置	(349)
	<hr/>
公允價值期末數	80

被歸為第三層級的項目通常已做了經濟的對沖安排，所以持有第三層級的損益往往與持有第一和第二層級的損益相抵消。本集團對用於計算第三層級工具公允價值的參數進行了敏感性分析。通過合理使用可能的不同假設，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會減少人民幣11百萬元。

23. 期後事項

本集團沒有需要在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的期後事項。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除股份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24. 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 10 至第 57 頁的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制的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制及呈列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告負責。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的結果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作為整體的閣下報告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告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它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審閱報告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其他資料

董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已擁有或被視作已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權中的權益

被授予人	期初未行使的期權所涉的股份數目	期末未行使的期權所涉的股份數目	授予日	股份期權行使期限*	期權授予日之前一日的每股收市價 (港元)	行權價格 (港元)
執行董事						
武廣齊	1,610,000	1,610,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15年8月31日	5.75	5.62
	1,770,000	1,770,000	2006年6月14日	200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4日	5.30	5.56
	1,857,000	1,857,000	2007年5月25日	2007年5月25日至2017年5月25日	7.43	7.29
	1,857,000	1,857,000	2008年5月29日	2008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14.20	14.828
	1,857,000	1,857,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7日	9.33	9.93
	1,857,000	1,857,00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12.22	12.696
非執行董事						
楊華	1,150,000	-	2003年2月24日	2003年2月24日至2013年2月24日	2.09	2.108
	1,150,000	1,150,000	2004年2月5日	2004年2月5日至2014年2月5日	3.13	3.152
	1,610,000	1,610,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15年8月31日	5.75	5.62
	1,770,000	1,770,000	2006年6月14日	200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4日	5.30	5.56
	1,857,000	1,857,000	2007年5月25日	2007年5月25日至2017年5月25日	7.43	7.29
	1,857,000	1,857,000	2008年5月29日	2008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14.20	14.828
	2,835,000	2,835,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7日	9.33	9.93
	2,000,000	2,000,00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12.22	12.696
周守為	1,750,000	-	2003年2月24日	2003年2月24日至2013年2月24日	2.09	2.108
	1,750,000	1,750,000	2004年2月5日	2004年2月5日至2014年2月5日	3.13	3.152
	2,450,000	2,450,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15年8月31日	5.75	5.62
	2,700,000	2,700,000	2006年6月14日	200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4日	5.30	5.56
	2,835,000	2,835,000	2007年5月25日	2007年5月25日至2017年5月25日	7.43	7.29
	2,835,000	2,835,000	2008年5月29日	2008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14.20	14.828
	1,800,000	1,800,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7日	9.33	9.93
	1,800,000	1,800,00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12.22	12.696

董事權益(續)

被授予人	期初未行使的期權所涉的股份數目	期末未行使的期權所涉的股份數目	授予日	股份期權行使期限*	期權授予日之前一日的每股收市價(港元)	行權價格(港元)
吳振芳	800,000	800,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15年8月31日	5.75	5.62
	1,770,000	1,770,000	2006年6月14日	200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4日	5.30	5.56
	1,857,000	1,857,000	2007年5月25日	2007年5月25日至2017年5月25日	7.43	7.29
	1,857,000	1,857,000	2008年5月29日	2008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14.20	14.828
	1,800,000	1,800,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7日	9.33	9.93
	1,800,000	1,800,00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12.22	12.696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崇康**	1,150,000	1,150,000	2004年2月5日	2004年2月5日至2014年2月5日	3.13	3.152
其他僱員						
合計	10,649,966	-	2003年2月24日	2003年2月24日至2013年2月24日	2.09	2.108
	17,649,934	17,649,934	2004年2月5日	2004年2月5日至2014年2月5日	3.13	3.152
	27,230,000	27,230,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至2015年8月31日	5.75	5.62
	39,870,000	39,870,000	2006年6月14日	200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4日	5.30	5.56
	46,798,000	46,798,000	2007年5月25日	2007年5月25日至2017年5月25日	7.43	7.29
	57,795,000	57,795,000	2008年5月29日	2008年5月29日至2018年5月29日	14.20	14.828
	71,676,000	71,676,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27日	9.33	9.93
	85,495,000	85,495,000	2010年5月20日	2010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20日	12.22	12.696

* 除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之外，所有被授予的期權均需根據以下歸屬時間表，即期權行使權的三分之一將分別於授予日一周年、兩周年及三周年歸屬，由此被授予期權將於授予日三周年全部歸屬。

** 趙崇康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行使了由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認購了本公司1,150,000股股份，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該等股份的分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之股份期權計劃下所授予的期權均未被行使。

其他資料

董事權益(續)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已擁有或被視作已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

除本中期報告中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授予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給任何其它人士，亦無任何其它人士行使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本公司股份或有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將須向本公司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持有之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 股份之百分比
(i) CNOOC (BVI) Limited	28,772,727,268	64.45%
(ii) Overseas Oil & Gas Corporation, Ltd. (「OOGC」)	28,772,727,273	64.45%
(iii) 中國海油	28,772,727,273	64.45%

註：CNOOC (BVI) Limited是OOGC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OOGC為中國海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CNOOC (BVI) Limited的權益被記錄作OOGC及中國海油的權益。

上述的所有權益是指好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其它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亦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份期權計劃之資料

本公司採納了下列股份期權計劃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其它合資格被授予人授予股份期權：

1. 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定義如下)；
2. 二零零一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如下)；
3. 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如下)；及
4. 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定義如下)。

根據上述股份期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薪酬委員會將不時提請董事會批准期權的授予以及授予相關被授予人的期權的數量。因行使上述股份期權計劃下授予的期權而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包括根據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和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可以被認購的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的當日)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十，不包括失效期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及二零零一年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採納了全球發售前的股份期權計劃(下稱「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及一項股份期權計劃(下稱「二零零一年股份期權計劃」)。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及二零零一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所有期權之行使期已屆滿。

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採納了新的股份期權計劃(下稱「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目的在於認可個別人員對本公司所作的貢獻，吸引並保留最佳人才。

根據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以自行決定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和僱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期權。根據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向任何個人授予的期權可認購股份的最高數目在截至最近的期權授予日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之一。

其他資料

股份期權計劃之資料(續)

按照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期權的被授予人應付的對價為 1.00 港元。該等期權的行使價格由董事會在授予日自行決定，但該價格不可低於下述價格中的較高者：

1. 期權授予日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2. 本公司股份於期權授予日之前五個交易日根據香港聯交所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
3. 本公司股份於期權授予日根據香港聯交所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

根據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上述期權之行使期至不遲於期權授予日後十年屆滿時結束。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了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在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下不會再授予任何股份期權，但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文在其他方面仍然有效。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期權將繼續受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文所規限。

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了新的股份期權計劃(「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在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下，本公司董事會有權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和僱員以及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將會有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授予可認購股份的期權。除非獲股東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為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授予各名被授予人的期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期權)的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一。

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期權被授予人應支付的對價為每股 1.00 港元。該等期權的行使價格將由董事會在授予日自行決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述價格中的較高者：

1. 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期權授予日的面值；
2. 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期權授予日之前五個交易日根據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
3. 本公司股份於股份期權授予日根據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

股份期權計劃之資料(續)

在授予期權時，本公司董事會將明確設定期權須被行使的期間，以及適用於期權的任何最短持有期間或績效目標。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之行使期至遲於授予日後十年屆滿時結束。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被採納之日十年屆滿結束後，本公司不會根據二零零五年股份期權計劃再授予任何期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磋商。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對其進行了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中期報告。

購買、沽售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本中期報告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銀行及其他借款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除僅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4.1條外，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相關守則條文。下文概述上述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要求及本公司偏離該等守則條文的原因。

其他資料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未有指定任期，這構成對守則條文第A.4.1條的偏離。然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受制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第97條」）的退任規定。根據第97條關於輪流退任的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須在每次股東週年大會暫時輪流退任。本公司已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內均已輪流退任並被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已採取足夠措施保證公司的企業管治實踐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一套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道德守則（「《道德守則》」），該《道德守則》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了本公司的《道德守則》和《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發生了變動。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陳偉先生和方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日期後本公司董事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 303A.11 條所要求的重大企業管治差異聲明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本公司普通股的主要交易市場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此外，由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在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註冊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本公司須遵守若干企業管治要求。然而，作為「外國私營發行人」，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中所載的眾多企業管治標準（「紐交所標準」）均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獲准遵循其註冊成立國家的企業管治標準，代替遵守紐交所標準所載的大部分企業管治標準。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之第 303A.11 條要求，於紐交所上市的外國私營發行人須描述彼等企業管治常規與適用於紐交所上市之美國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之間的重大差異。本公司已於其網站上發布該等重大差異的摘要，該等信息可登錄以下網頁獲取：

<http://www.cnoccltd.com/encnoccltd/gsgz/socg/default.shtml>

其他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董事們認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報告所發佈的信息未發生重大變化。

關閉股東登記冊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股東登記冊並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取得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最遲需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星期四）左右派發予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五）（「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其他資料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已被認定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居民企業，為中國企業所得稅代扣代繳義務人。本公司在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如證券公司、銀行，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等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股東，或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與中國的稅收協定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之間的稅收安排的相關規定就股息應繳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或其他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之全款，請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其居民企業身份的文件，或提供證明其根據前述稅收協定或安排就股息應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文件，或按要求提供證明其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文件。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所得稅(續)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托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按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在上述時間確定或確定不準而引起的任何主張或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機制有關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回應。

承董事會命
鐘華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其他資料

前瞻性聲明

本中期報告包含一九九五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United States Private Securities Litigation Reform Act of 1995)意義上的前瞻性聲明，包括關於預期未來事件、業務展望或財務結果的聲明。「預期」、「預計」、「繼續」、「估計」、「目標」、「持續」、「可能」、「將會」、「預測」、「應當」、「相信」、「計劃」、「旨在」等辭匯以及相似表達意在判定此類前瞻性聲明。

這些聲明以本公司根據其經驗以及對歷史發展趨勢、目前情況以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相信的其它合理因素所做出的假設和分析為基礎。然而，實際結果和發展是否能夠達到本公司的預期和預測取決於一些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和財務狀況與本公司的預期產生重大差異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這些因素包括與原油和天然氣價格波動有關的因素、勘探或開發活動、資本支出要求、經營戰略、集團所進行的交易是否能按時及按既定條款完成或甚至不能完成、石油和天然氣行業高競爭性的本質、海外經營狀況、環境責任和合規要求，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經濟和政治條件。對於這些及其它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請參看本公司不時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備案文件，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備案的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20-F表格)。因此，本中期報告中所做的所有前瞻性聲明均受這些謹慎性聲明的限制。本公司不能保證預期的業績或發展將會實現，或者即便在很大程度上得以實現，本公司也不能保證其將會對本公司、其業務或經營產生預期的效果。

Designed and produced by: Equity Financial Press Limited Printed by: Asia One Printing Limited
設計及製作：安業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宏亞印刷有限公司



Registered Office

65/F, Bank of China Tower,
1 Garden Road, Hong Kong
Tel : (852) 2213 2500
Fax : (852) 2525 9322

Beijing Office

CNOOC Tower, No. 25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Zip Code : 100010
Website : www.cnooc.com.cn

Investor Relations

Beijing
Tel : (8610) 8452 2973
Fax : (8610) 8452 1441
E-mail : ir@cnooc.com.cn
Hong Kong
Tel : (852) 2213 2502
Fax : (852) 2525 9322
E-mail : zhongyx@cnooc.com.cn

Media / Public Relations

Tel : (8610) 8452 6642
Fax : (8610) 8452 1441
E-mail : mr@cnooc.com.cn

註冊辦公室

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層
電話：(852) 2213 2500
傳真：(852) 2525 9322

北京辦公室

中國北京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25號
郵編：100010
公司網址：www.cnooc.com.cn

投資者關係

北京
電話：(8610) 8452 2973
傳真：(8610) 8452 1441
電子郵件：ir@cnooc.com.cn
香港
電話：(852) 2213 2502
傳真：(852) 2525 9322
電子郵件：zhongyx@cnooc.com.cn

媒體 / 公共關係

電話：(8610) 8452 6642
傳真：(8610) 8452 1441
電子郵件：mr@cnooc.com.cn